舒交办函〔2019〕3号

 舒城县交通运输局关于县十七届人大三次

会议第33号代表建议答复的函

鲍世群、储柱勇、杨宽、陶玉萍、童卉、汪照玉、龚世斌、凌菊英、伍兴兵、胡艳应、杜青松代表：

你们在县十七届人大三次会议期间提出的《关于尽快完善新206国道改造配套工程》建议收悉。经研究办理， 现答复如下：

G206孔集-舒茶段，2017-2018年我局按照一级公路标准对其进行了升级改造。根据一级公路设计规范，为保证道路通行安全，对路侧道口设置间距、数量有严格要求。为解决道路沿线群众出行，2015年12月，县公路建设指挥部发出通知（舒路建指［2015］23号），要求相关乡镇沿道路两侧建设辅道，县公路建设指挥部给予补助。建议南港镇政府按照县公路建设指挥部统一要求，抓紧开展辅道建设。

对道路两侧土堆，我局结合G206景观提升工程一并解决；对破坏的水系、道路，建议南港镇积极争取项目或自筹资金解决；对农作物损失问题，建议南港镇政府协调解决。

衷心感谢各位代表一如既往地关心、支持我县交通运输工作。

办复类别:A类

办复单位:舒城县交通运输局

联系电话:0564-8621191

 （印章）

 2019年6月22日